**2018-2019学年度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教职员招聘初试公告**

 为做好2018-2019学年度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教职员招聘初试工作，确保初试严谨有序、客观公正，根据《2018—2019学年度南海区教育系统教职员招聘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现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公正、公平、科学、规范的原则，测评考生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

二、初试对象、时间和地点

（一）初试对象：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以下简称考生）。（二）初试时间：2018年2月1日。

（三）初试地点：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上金瓯村）。

三、初试流程

（一）报到：考生须持准考证（通过教师招聘系统打印）和本人身份证原件于当天上午8时00分至8时30分到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报告厅报到，逾时视为放弃初试。

（二）候考：考生报到后通过抽签确定考试顺序，并在候考室候考。候考室实行封闭管理，在候考期间，考生要自觉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关闭通讯工具并统一由工作人员暂代保管，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不得喧哗、吵闹。考试结束后考生拿回个人物品后立即离开考场，不准在考场附近停留议论，不准以任何形式向其他考生泄露考题。

（三）考试：初试包括**教学能力测试、现场答辩**两个环节。

**1.教学能力测试（占初试成绩55%）：**采取编写说课方案并现场说课方式进行，测试考生教学设计和说课能力。考生现场阅读教材，编写一份1个课时（40分钟）的完整、规范的说课方案，备考时间40分钟。考生按抽签顺序到说课试室进行说课，每人说课限时10分钟。

**2.现场答辩（占初试成绩45%）：**了解考生的职业态度及专业认知能力。评委公布考试题目，考生现场答辩。

考试过程中，考生只须报自己的抽签号，不得自报姓名。

四、成绩公布

初试成绩于当天考试结束后在学校门卫处公布，考生也可在教师招聘系统查询。

初试成绩满分100分，按50%的比例折算进总成绩。初试成绩低于70分者不能推荐参加复试。根据各招聘岗位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复试人员，推荐复试人数与招聘岗位数比例为3:1。如实际符合条件人数不足比例，可按实际情况推荐复试。进入复试人员名单、复试事项初定于2月6日前在南海区教育局官方平台公布。网址：

<http://www.nanhai.gov.cn/cms/html/71400/column_71400_1.html>

本公告由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教职员招聘考试初试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如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李老师，电话：0757-86337354。

 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

2018年1月27日